

# 重庆市璧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调整重庆市璧山区村镇供水有限公司 自来水销售价格的通知

壁发改〔2022〕59号

重庆市璧山区村镇供水有限公司:

为进一步改善农村居民饮用水条件,保障村镇供水安全,推动壁山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,促进壁山区城镇供水与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有效衔接。按区政府领导批示精神,根据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公布〈重庆市定价目录〉的通知》(渝发改规范〔2021〕15号)等规定,报经区委、区政府同意,现将重庆市壁山区村镇供水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村镇供水公司")自来水销售价格调整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## 一、自来水销售价格调整标准

- (一)居民用水价格由 3.22 元/m³ 调整为 4.26 元/m³; 非居民用水价格由 3.72 元/m³ 调整为 5.56 元/m³ (均含水资源费 0.12 元/m³)。
  - (二)村镇供水公司新增供水区域的自来水销售价格,参照



# 重庆市璧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规范性文件

本次调价标准执行,不再另行开展定价成本相关工作。

#### 二、执行时间

自2022年4月1日抄见水表量起执行。

## 三、注意事项

自来水销售价格调整涉及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,村镇供水公 司要配合相关部门、镇街认真做好宣传解释工作,不断提高服务 质量,并在自来水收费大厅或窗口做好公示,确保本次价格调整 平稳有序施行,执行过程若有社情民意,及时报区发展改革委。

> 重庆市璧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3月25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